

貳拾柒、客家事務

一、積極推廣客語學習，落實客語扎根

(一) 本市各級學校及幼兒園

1. 輔導本市各級學校開辦客語課程及客家文化活動，全力提供教學所需師資、補助教師鐘點費，103年7月至12月本市共有1所高中職、93所國小、45所幼兒園推動客語教學課程，上課人數高中職30人次、國小5,312人次、幼兒園3,722人次。自94年迄今，累積客語學習人數達127,314人次。
2. 辦理「幼教全客語沉浸教學」
輔導美濃區5所國小附幼、6所私立幼兒園、旗山區及杉林區各1所私立幼兒園實施「幼教全客語沉浸教學」，並辦理師資培訓計畫，提升教師專業知能，以客語做為授課的主要語言，於授課過程中營造生活化的全客語學習環境，使學童自然而然學會客語。
3. 辦理「國小中高年級客語復振計畫」
輔導美濃區龍肚國小、龍山國小、美濃國小、廣興國小及中壇國小5所學校參加實驗班教學，由3、4年級客籍老師協同配合，每月進行教師實作、課堂觀摩、教案撰寫，針對教師需求辦理師資培訓，提升教師客語教學知能，建立教學模式，以達到語言學習及母語保存之目的。
4. 開辦「103年美濃客家學堂—客語認證輔導班」
103年10月開班，學程2個月，學員計45名，大多為國小學生，藉由輔導，得以增進學員客語能力，順利取得客語級認證。

(二) 社會大眾

1. 結合學校、社區及民間團體推動「客語大家庭」，匯聚熱心傳承客語的種子家庭，一起學習、分享、互相勉勵，營造家庭及社區聽說客語環境，齊為傳承客語而努力。103年計有162個客語種子家庭，其中都會區60個、美濃區102個，並於103年11月「高雄客家文化節」表揚落實客語扎根的模範家庭。
2. 與旗山醫院合作推動醫用客語，提供本府客委會自製之客語教材、歌謠及宣傳用品，並於嬰兒出院衛教單上加註推動母語選項及母語傳承的重要性，鼓勵產婦用客語與嬰兒溝通，落實母語扎根政策。
3. 邀集優秀客籍音樂人創作富有客語文化意涵、音樂性、趣味性的客語兒童歌謠，由美濃國小學生演唱錄製，於103年12月出版發行「野來野去唱生趣3」專輯，旋律簡潔明快，歌詞取材自大自然與日常生活，深獲民眾喜愛與好評。
4. 再版「白馬、金團、黃仙人—高雄客庄故事」3,200冊，除調整初版書冊部份文字內容外，並延攬素人重新錄製客語故事。透過富含客家文化內涵的繪本，引發學童及民眾學習客語興趣，進而鼓勵客家文學創作，對推廣客家文化有莫大助益。
5. 開辦客家語言、文化課程

「高雄市客家學苑」及「美濃客家學堂」103年7月至12月計開設客語初級班、客語中級暨中高級班、客家古禮、客家美食及客庄媽媽說故事培訓班等35門課程及2場名人講座，計1,014人次參與。透過不同主題與技能課程，讓民眾藉由寓教於樂的方式認識客家文化，展現客家多元豐富的文化藝術。

二、推廣客家特色文化，促進文化傳承與發展

(一) 辦理「2014客庄12大節慶～高雄客家文化節」

於103年11月22、23日舉辦「高雄客家文化節」，活動內容包含客家有囍婚禮、田園音樂節、客家文創及農特產品展、客家美食節、客庄農村旅遊、環湖健走闖關趣等，計14,000人次參加，獲得市民朋友和消費者高度的評價與認同。以每人交通與餐飲平均消費600元計算，約可產生840萬元產值，有效達成振興客家產業、帶動高雄觀光旅遊、活絡都會客庄的目標。

(二) 辦理「客家完福(還福)」祭典

客家完福，又稱還福，是客家族群極為重視的傳統儀式，主要是酬謝土地伯公過去一年庇佑的感恩習俗，103年12月20日於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辦理「客家還福」祭拜儀式，逾100名客家鄉親遵循客家傳統古禮儀式祭拜，傳承客家敬天謝地的禮俗文化。

三、活絡客家文化館舍

(一) 活化「新客家文化園區」

1. 新客家文化園區為南部首座都會型客家文化園區，園區內的圓樓餐廳、展售中心與演藝廳等建物均已出租民間廠商營運，引進民間資源及多元創新的經營理念，透過客家文化展演，搭配客家特色建築、美食，帶動觀光產業，繁榮地方經濟。
2. 圓樓餐廳及展售中心承租廠商(貳拾陸號企業有限公司)所經營客家料理、健康養生簡餐頗受消費者青睞，使用天數近百分百，103年7月至12月來客數計有20,500人次。
3. 演藝廳承租廠商(集和娛樂事業有限公司)以歌舞、特技、短劇型態結合客家文化表演方式吸引遊客，一天表演4場次，目前營運良好，103年7月至12月計有10,900人次參觀。
4. 與高雄市微風志業協會合作，每週六於園區戶外廣場辦理「微風市集」，推廣在地小農自產自銷的農產品及加工品，讓消費者與生產小農面對面接觸，直接瞭解農業生產或加工過程，採買安全健康的食品。另為推廣客家手工藝品及食品，每週六、日於園區木棧平台合辦「假日市集」，有效活絡園區。
5. 辦理藝文展覽及客家文化體驗活動
為增進客家文化能見度，103年7月至12月於文物館展出「客畫風情-六堆素人畫家聯展」、「花花世界-應淇安烙畫個展」、「高雄市攝影學會會員影展」、「103年高雄市港都藝術交流協會秋季會員作品聯展」、「傘耀客家-紙傘工藝展」及「棉彩畫意-棉紙藝術撕畫展」等6場展覽，以及9場客家文化體驗活動，吸引逾3萬

5,000 人次參觀與體驗，豐富市民生活美學。

(二) 活化「美濃客家文物館」

1. 「美濃客家文物館」係以門票收費為營運基礎，103 年 7 月至 12 月營收 139 萬 1,093 元，參觀人數計 61,480 人次。另積極配合各學校辦理戶外教學，透過導覽讓學生認識客家文化，不僅增加市庫經費，更有效宣揚客家文化，提升客家能見度。
2. 展出「我等就來……美濃社區運動二十年回顧展」
於 103 年 6 月 14 日至 9 月 28 日展出美濃黃蝶祭近二十年來以自然生態、社區營造、藝術介入、文化傳承等不同議題和訴求走過的社區運動史，為美濃開展一條生態家園的永續之路。透過展示內容，讓社區居民回顧運動軌跡，挖掘經驗反思和製造更多的前進動力，吸引 34,967 人次參觀。
3. 展出「淨、敬、境」書法、彩墨特展
於 103 年 10 月 10 日至 104 年 1 月 12 日展出，美濃藝術家邱忠均致力於版畫藝術、水墨書法等創作，1984 年接觸佛學後，作品便轉以佛教、自然環境為主題，呈現創作者專注生命信仰、崇文敬字及內省的通達心境，截至 12 月底止吸引 35,657 人次參觀。
4. 展出「回望二十世紀的美濃」典藏攝影展
於 103 年 12 月 21 日至 104 年 3 月 22 日展出高天相、林茂芳、孔邁隆三位攝影者充滿歷史記憶的攝影作品，有夥房生活、校園生活、農作、禮俗節慶等，透過影像結合裝置藝術手法，呈現出二十世紀美濃（1960-1990）的時代氛圍，讓民眾感受時空交錯之影像旅程。

四、輔導社團發展，協力推廣客家文化

- (一) 103 年 7 月至 12 月計輔導 13 個客家社團，開辦客家歌謠、舞蹈、技藝班等培訓課程、義民慶典、黃蝶祭、出版書籍等，公私齊力發揚優美的客家語言文化、振興客家傳統民俗。
- (二) 為促進客家文化城鄉交流，觀摩各地推動客家文化績效，103 年 7 月至 12 月計輔導世界客屬總會高雄市分會等 8 個客家社團 523 人次前往新竹、苗栗、南投、台南、屏東、台東及大陸等地區從事客家文化交流活動，有效提振本市客家藝文創新與發展。
- (三) 輔導財團法人高雄市客家文化事務基金會於 103 年 11 月 9 日辦理「2014 六堆產業論壇」，邀請專家學者及產業代表，針對客家產業進行專題演講及 3 場論文發表會，計 120 人參加，為客家產業之提振注入新活力。

五、營造優質客家文化生活環境

- (一) 辦理「美濃中正湖整體客家文化發展環境景觀營造計畫」
計畫分期分年實施，土地徵收補償及工程預算共計 1 億 3750 萬元。第 1 期既有環湖設施工程完工後，第 2 期擴區環湖公園用地徵收，以協議價購方式取得用地，全區環湖串連步道及景觀營造工程續於 103 年 11 月完工，有效型塑中正湖水與綠整體優質環境，提升

- 美濃區客家文化生活及遊憩品質。
- (二) 辦理「中庄歷史空間環境景觀整體規劃設計暨工程」
針對中庄歷史空間及美濃故事館、美濃警察分駐所、舊美濃戶政事務所等老舊建築整體規劃再利用，促成歷史建築文化空間再生，並建構成觀光旅遊諮詢、藝文中心，預計104年4月完工。
 - (三) 辦理「美濃學園-教育藝文館規劃設計暨工程」
以中庄歷史地景的門戶意象，兼顧地方四十餘年來的圖書、藝文空間實質需求，新建一座集教育、圖書、文化、藝術複合式功能之「教育藝文館」，計畫總經費1億833萬元，預計104年6月完工。
 - (四) 爭取中央補助辦理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
積極爭取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補助款，協助本市各區營造優質客家文化生活環境，103年7月至12月提報「美濃學園教育藝文館室內展示軟體及營運規劃設計案」等13案計畫，獲核定補助6案，補助金額共計新臺幣2506萬4760元，本府自籌477萬4240元，以保存、修復及營造本市客家文化環境風貌，未來將繼續提案爭取中央補助，挹注本市建設經費。

六、輔導與行銷客家產業，提振地方經濟

- (一) 辦理「高雄市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特色產品遴選、設計包裝及通路發展計畫」
為協助客家產業發展，調查並建立本市美濃、杉林、甲仙、六龜區相關產業與農特手工藝產品資料，遴選出12家4項主力、4項潛力產品進行包裝設計及故事行銷，彰顯產品文化及食用價值，同時舉辦產業行銷理念知能研習及座談會，並於103年12月5日辦理成果發表及展售會，提升行銷效益及客家產業競爭力。
- (二) 建置「杉林區重點發展形象標誌暨觀光產業導覽服務系統」
以杉林特色產業葫蘆雕作為入口形象標誌，及產業、景點、幹道指引與資訊導覽，於103年7月28日完工，計設置1座杉林區入口形象標誌、9座路口指標及1套觀光產業導覽服務系統，有效提升杉林區觀光及相關產業發展。
- (三) 辦理「福安菸葉輔導站客家藝文、音樂及產業交流中心規劃設計暨工程」
與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合作辦理美濃區福安菸葉輔導站活化利用計畫，獲客家委員會補助2,474萬元，將閒置的菸葉輔導站整建為產業交流中心，預計於104年完成規劃設計，105年完成整建及委外營運，結合美濃在地的農牧、手工藝、文創等相關產業，將生產過程透過演繹或展售方式分享民眾，並提供藝文表演空間，讓地方相關產業可以兼容並蓄、相輔相成交流與發展。

七、營造客語無障礙環境

為有效運用社會人力資源，型塑客語無障礙環境，於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火車站、榮民總醫院、國立科工館、三民區公所、高雄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及美濃客家文物館等重要公共場所，設置「客語服務窗口」，提升客語使用率，103年計133名志工投入，7月至12月服務達131,105人次。

八、善用多元媒體，強化客家行銷效益

為推廣客家語言文化，讓其他族群更認識客家，自97年5月起與高雄廣播電臺合作，每週一下午4時5分至40分，於FM94.3播出「最佳時客」現場直播節目，深受市民朋友好評。